

涞水县应急管理局文件

涞应急〔2025〕1号



涞水县应急管理局 关于印发《2025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 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局机关有关股室队：

《2025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已经县政府批准，现印发给你们。请局机关有关股室队认真抓好落实；各乡镇要做好配合工作，并结合本辖区实际制定本级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



2025

为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依法行政工作，落实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责任，规范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应急管理行政执法人员依法履职管理规定》（应急管理部 9 号令）、原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印发安全生产年度监督检查计划编制办法的通知》（安监总政法〔2017〕150 号）、《非煤矿山安全监管部门年度监管执法计划编制办法（试行）》（矿安〔2021〕168 号）及有关法律法规要求，结合我县安全生产工作实际，特制定 2025 年监督检查计划。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党委政府和省市县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各项决策部署，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强化底线思维和红线意识。紧紧围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突出重大事故隐患防治，突出精准化和信息化执法，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依法严厉查处安全生产非法违法行为，促进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有效防范遏制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推动全县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营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

二、工作目标

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全面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提高执法权威性、透明性和典型性。对纳入检查范围生产经营单

位的监督检查覆盖率达到 100%，对发现的安全生产违法行为查处率达到 100%，对发现的问题隐患督促整改率达到 100%，对直接实施行政处罚的案件办结率达到 100%。

坚持标本兼治，以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为目标，更大力度促使企业安全管理向本质安全转化。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坚持依法治安，创新执法方式，全面提升安全生产行政执法质量和效能，为全县安全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三、主要任务

（一）进一步推进执法规范化建设。严格落实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执法公示制度。严格行政处罚原则、标准，依法查处违法行为，针对具体违法行为的不同情形，在法律法规规定的行政处罚范围内，细化自由裁量实施标准，严格遵循行政处罚程序，做到公正执法、阳光执法、同案同罚。

（二）进一步优化执法模式。要坚持严格执法与指导服务并重，推行“启动会+现场执法检查+总结会”“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岗位操作人员全过程在场”和“执法+专家”的“三位一体”执法模式，在执法的同时，要向企业提供安全咨询和整改救助，指导企业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积极开展“送法下基层、送法进企业”等活动，将普法宣传教育渗透到执法办案全过程，用实际案例警示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三）进一步加大执法工作力度。以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为抓手，持续保持安全生产“打非治违”高压态势，重点打击整治安全隐患不整改、安全责任不落实、安全措施不到位、安

全培训不开展等违法违规行为。要挂牌督办一批重大隐患，列入一批“黑名单”企业，公告一批不良记录单位，切实发挥安全监管执法的警示震慑作用。

（四）进一步提高执法信息化水平。在“互联网+监管”的框架下持续推进“互联网+执法”工作，推进执法信息管理系统建设，以行政执法业务流程为主线，以执法过程管控、人员管理、信息统计为重点环节，实现执法裁量判定、统计分析、数据推送的实时在线和执法标准统一、隐患自查自报、跟踪整改到位、监管密切协同的目标。同时，将年度监督检查计划的安排和实施情况同步录入安全生产行政执法统计系统、“互联网+执法”系统，以信息化推动年度监督检查计划有效实施，规范行政执法行为。

（五）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案卷。要按照“三查一对照”的方式，开展行政执法案卷评查暨优秀执法案卷评选活动。对照《安全生产执法手册》，聚焦重点执法事项严格按照规范程序开展执法活动，严禁违反自由裁量规定随意降低处罚标准的情况。每两个月至少筛选出一个优秀典型案例上报市应急管理局审核并上传互联网+执法系统，通过定期筛选优秀典型案例，进一步激励执法人员的主动性和能动性，不断提升行政执法案卷水平。

（六）进一步强化执法监督。完善行政执法监督机制，适时开展执法督导检查，对县本级及乡镇安全生产执法工作进行监督指导，及时纠正执法过错。严格行政执法纪律，规范执法人员行为，加强执法过程控制，严格监督问责，保障执法行为依法、廉洁、高效。

四、组织实施

紧紧围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执法检查行动。

（一）聚焦重大事故隐患和企业主要负责人（实际控制人）等“关键少数”，对重点企业开展精准执法检查，严格“一案双罚”，全面提升企业安全管理水平，有效防控重大安全风险。

（二）突出重大危险源点、重点作业环节、重要作业行为，聚焦党和国家重要政治活动期间和元旦、“春节”“两会”“安全生产月”、暑汛期、中秋国庆、冬季等重要时间节点，开展专项执法、异地交叉执法和暗查暗访活动，推动安全生产各项防范措施落实，确保重要时期安全稳定。

（三）突出执法薄弱乡镇、事故多发乡镇，组织开展帮扶式执法、示范式执法，强化执法培训指导，着力解决乡镇不执法、不会执法、以巡查代替执法等问题，坚持查一企促一地，树立典型，以点带面，推进执法工作高效开展，进一步提高乡镇执法人员监管执法的能力，带动全县安全生产执法质量的整体提升。

五、监督检查主要内容

（一）通用部分

1. 主要负责人履职尽责情况。企业主要负责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的规定履行法定职责情况，特别是建立并落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情况，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建设情况，组织开展隐患排查治理情况，实施风险辨识和管控检查情况。

2. 双重预防机制建设情况。企业安全生产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建设情况，采用技术、管理措施控制风险和开展隐患排查治理情况；按照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排查整治

本单位重大事故隐患情况，对重大事故隐患治理措施组织开展评估等情况。

3. 安全设施“三同时”落实情况。落实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管理规定情况，安全设备的安装、使用、检测、维修、改造和报废符合安全技术标准情况，使用列入淘汰落后技术装备目录的工艺、设备情况。

4. 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落实情况。企业建立全员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情况，对包括被派遣劳动者、实习生在内的所有从业人员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开展情况；危险化学品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特种作业人员考核及持证情况。

5. 现场作业安全管理落实情况。企业现场作业管理情况，从事危险化学品特殊作业、涉爆粉尘、有限空间、爆破、吊装及国家有关规定明确的危险作业时，安排专门人员进行现场安全管理情况；违章指挥、强令职工冒险作业情况。

6. 应急管理建设落实情况。按规定建立安全生产应急管理体系和应急救援组织情况，应急预案制定和组织应急预案培训演练情况。应急物资、装备配备以及进行经常性维护、保养情况；重大危险源辨识、登记建档，定期检测、评估、监控等情况。

7. 取得安全生产许可后保持安全生产条件情况。企业获得安全生产许可情况，严格依照有关安全生产行政许可的范围、事项从事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情况，企业在取得行政许可后是否存在降低安全生产条件情况；是否存在转让、冒用或者使用伪造的安全生产许可情况。

8. 安全生产费用落实情况。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情况，

企业依法参加工伤保险，为从业人员及时足额缴纳工伤保险费情况；投保安全生产责任保险情况。

9. 安全技术服务情况。从事安全技术服务的服务机构开展安全评价、安全论证、安全生产标准化、双重预防机制等情况，服务事项与企业安全实际相对应情况，制定的安全风险管控措施可行性情况，安全防范措施与安全风险相对应情况。

10. 安全生产强制性标准实施情况。企业相关强制性标准获取情况，各项安全生产强制性标准的执行情况。

11. 安全生产举报奖励落实情况。落实举报奖励培训计划情况，张贴有奖举报公告牌情况，建立和落实安全生产举报奖励制度情况。

（二）非煤矿山（含尾矿库）

以《金属非金属矿山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矿安〔2022〕88号）规定的重大隐患事项为主要内容。

（三）危险化学品

以《化工和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判定标准（试行）》（安监总管三〔2017〕121号）规定的重大隐患事项为主要内容。

（四）工贸行业

以《工贸企业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令第10号）规定的重大隐患事项为主要内容。

六、监督检查职责分工

执法大队（矿山），负责对非煤矿山和尾矿库等行业企业组织实施监督检查，并对本行业非重点企业进行抽查。

执法大队（危化），负责对危险化学品企业等行业企业组织实施监督检查，并对本行业非重点企业进行抽查。

执法大队（工贸），负责对建材、机械加工、轻工、涉粉尘爆炸、有（受）限空间作业等工贸行业企业组织实施监督检查，并对本行业非重点企业进行抽查。

安全生产监督股、应急管理股、政策法规股依照各自职责分工，实施监督检查。

七、执法工作日安排

（一）总法定工作日 3720 天。 $365 \text{ 天/年} - 104 \text{ 天} (52 \text{ 周/年} \times 2 \text{ 天/周}) - 13 \text{ 天} (\text{元旦、春节、清明、“五一”、端午、中秋、“十一”}) = 248 \text{ 天}$ 。 $248 \text{ 天} \times 15 \text{ 人} = 3720 \text{ 天}$ 。

（二）监督检查工作日 $170 \text{ 天} \times 15 \text{ 人} = 2550 \text{ 天}$ 。

监督检查工作日是指安全监管部門对生产经营单位开展监督检查的工作日。

1. 重点检查工作日 $130 \text{ 天} \times 15 \text{ 人} = 1950 \text{ 天}$ 。

重点检查工作日是指对重点检查单位开展监督检查所需要占用的工作日。

2. 一般检查工作日 $40 \text{ 天} \times 15 \text{ 人} = 600 \text{ 天}$ 。

一般检查工作日是指对重点检查单位以外的生产经营单位进行监督检查所需要占用的工作日。

（三）其他执法工作日 $40 \text{ 天} \times 15 \text{ 人} = 600 \text{ 天}$ 。

其他执法工作日是指开展安全生产综合监管；实施行政许可，组织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和处理，调查核实安全生产投诉举报，参加有关部门联合执法，办理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登记、

备案，开展对中介服务机构的监督检查，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办理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完成本级人民政府或者上级安全监管部门安排的执法工作任务所占用工作日。

（四）非执法工作日 38 天 × 15 人 = 570 天。

非执法工作日是指机关值班，学习、培训、考核、会议，检查指导下级安全监管部门工作，参加党群活动，病假、事假，法定年休假、探亲假、婚（丧）假等所占用工作日。

八、重点检查安排

（一）重点检查单位范围。根据原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印发安全生产年度监督检查计划编制办法的通知》（安监总政法〔2017〕150 号）及《保定市应急管理系统安全生产分级分类执法方案》等文件要求，重点检查单位范围为：

1. 安全生产风险等级较高的生产经营单位：

- （1）金属非金属地下矿山，露天矿山，尾矿库；
- （2）涉及重点监管危险化学品、重点监管危险化工工艺和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的生产经营单位；
- （3）金属冶炼生产经营单位；
- （4）涉爆粉尘生产经营单位；
- （5）安全生产标准化未达标的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风险分级管控和事故隐患排查治理落实不到位的生产经营单位。

2. 近三年发生过造成人员死亡的生产安全事故的生产经营单位；

- 3. 纳入安全生产失信行为联合惩戒对象的生产经营单位；**
- 4. 发现存在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的生产经营单位；**

5. 试生产或者复工复产的生产经营单位；
6. 其他应当纳入重点检查安排的生产经营单位。

（二）重点检查单位数量、名称及检查频次。全年重点监督检查企业 145 家次。其中非煤矿山 72 矿次，危险化学品企业 55 家次，建材、机械加工、轻工等企业 18 家次。

企业名单见附件 1。

（三）时间安排。

详见附件 3。

九、一般检查安排

（一）一般检查单位范围。根据原《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印发安全生产年度监督检查计划编制办法的通知》（安监总政法〔2017〕150 号）要求，一般检查单位范围为：

1. 本部门负责监督检查的重点检查单位以外的生产经营单位；
2. 其他应当纳入一般检查安排的生产经营单位。

（二）一般检查单位数量及检查频次。全县一般监督检查企业 20 家。企业名单见附件 2。

对以上生产经营单位的监督检查，要采取“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方式实施。

（三）时间安排。

详见附件 3。

十、工作要求

（一）精心谋划，认真组织落实。要高度重视、周密计划，细化工作方案，明确检查内容，制定具体措施，均衡合理分配执

法任务，按月分解监督检查计划确定的工作任务，具体到每一家重点执法企业。要进一步强化服务意识，将服务贯穿执法全过程，加强对企业的指导帮扶，促进企业主体责任的落实。要开展“精准执法+优质服务”和包容审慎执法，通过宽严相济、既有力度又有温度的执法手段，促进企业安全发展。

（二）严格程序，规范执法行为。要严格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省市县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有关规定开展执法活动，全面规范安全生产行政执法程序，全面推行“一企一策”精准执法，严格履行执法案件告知、呈批、案件审理、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有关要求，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河北省安全生产条例》等法律法规，对违法行为的处罚决定、结案等程序，实现执法监察的公开、公平、公正。本计划经县政府批准后实施并上报市应急管理局备案。实施中，如因特殊情况需对执法计划进行重大调整的，应及时提交局长办公会议研究，报请县政府批准后向市应急管理局备案。

（三）突出重点，加大执法力度。要定期深入分析全县各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形势，抓住安全生产监督检查的重点、难点，坚持违法必究、执法必严，始终保持严管重罚的高压态势，敢于依法实施撤销有关执业资格、岗位证书，责令停产停业停工，暂扣或吊销安全生产许可证等行政处罚。对存在严重违法生产建设行为的，要合理运用约谈、曝光等联合惩戒措施，提高企业的违法成本。对违法行为逾期未整改或整改不到位的，以及同一违法行为反复出现的，要依法从重处罚，涉嫌犯罪的坚决移送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坚持通过严管重罚，倒逼企业落实主体

责任，坚决遏制各类事故发生。

（四）强化责任，提升执法质量。要重视各项执法基础性工作，推行执法信息化，坚持每次现场执法检查结束后，在 24 小时内完成应急部“安全生产行政执法统计”系统初报，并及时完成续报、复查、结案等操作，确保工作形成闭环。要全面应用应急部“互联网+执法”系统开展执法检查，按照省市文件要求及时录入各项执法信息。

（五）强化作风，严守工作纪律。执法人员要认真贯彻落实《应急管理行政执法人员依法履职管理规定》《安全生产行政执法规范用语指引》要求，做到精准执法、规范执法、文明执法。严格执行党风廉政建设相关规定，落实好“一岗双责”，率先垂范、以上率下，严格依法行政，公正、公开、公平执法，涉及行政处罚、行政强制的要严格按照法定程序实施并公示，主动接受检查对象及社会的监督，树立和维护应急管理行政执法队伍的良好形象。

- 附件：1、2025 年度重点监督检查企业名单；
2、2025 年度一般监督检查企业名单；
3、2025 年度监督检查时间及任务分配表。

附件一

2025 年度重点监督检查企业名单

序号	企业名称	行业	季度	频次
1	涞水海波建材有限公司	非煤矿山	一 二 三 四	4
2	涞水县永旺建材销售有限公司	非煤矿山	一 二 三 四	4
3	涞水县永顺建材有限公司	非煤矿山	一 二 三 四	4
4	涞水县鑫兴建筑建材厂	非煤矿山	一 二 三 四	4
5	保定市恒通水电矿产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非煤矿山	一 二 三 四	4
6	涞水县金华隆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南款金矿）	非煤矿山	一 二 三 四	4
7	涞水京涞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非煤矿山	一 二 三 四	4
8	涞水富旺达矿业有限公司	非煤矿山	一 二 三 四	4
9	涞水利环矿业有限公司	非煤矿山	一 二 三 四	4
10	涞水县圣鑫矿业有限公司	非煤矿山	一 二 三 四	4
11	涞水县顺合建材有限公司	非煤矿山	一 二 三 四	4
12	涞水源通拓达矿业有限公司	非煤矿山	一 二 三 四	4

序号	企业名称	行业	季度	频次
13	涞水鑫泰石料有限公司	非煤矿山	一 二 三 四	4
14	涞水县鑫多宝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煤矿山	一 二 三 四	4
15	涞水县万泰石料有限公司	非煤矿山	一 二 三 四	4
16	涞水金赐天鸿矿业有限公司	非煤矿山	一 二 三 四	4
17	涞水县恒泰矿业有限公司 (尾矿库)	尾矿库	一 二 三 四	4
18	涞水县金华隆矿业公司	尾矿库	一 二 三 四	4
19	中石油河北保定销售分公司第一百八十九东区加油站	危化经营	一	1
20	中石油河北保定销售分公司第一百八十九西区加油站	危化经营	一	1
21	中石油河北保定销售分公司第四十二加油站	危化经营	一	1
22	中石化河北保定涞水第七加油站	危化经营	一	1
23	中石化河北保定涞水第八加油站	危化经营	一	1
24	涞水县克刚加油点 (普通合伙)	危化经营	一	1
25	涞水县益源燃油工贸有限公司 涞定路加油点	危化经营	一	1
26	涞水县西垒子加油站有限公司	危化经营	一	1
27	涞水县红民加油点	危化经营	一	1
28	涞水县长野加油站	危化经营	一	1
29	涞水县交界口加油站	危化经营	一	1

序号	企业名称	行业	季度	频次
30	涞水县电力加油站	危化经营	一	1
31	涞水县鑫地源加油站	危化经营	一	1
32	涞水县燕南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一般化工生产	二	1
33	保定市三拓化工产品有限公司	一般化工生产	二	1
34	中石油河北保定销售分公司第一百三十三加油站	危化经营	二	1
35	中石油河北保定销售分公司第一百七十八加油站	危化经营	二	1
36	中石化河北保定涞水三坡加油站	危化经营	二	1
37	涞水县北环加油站	危化经营	二	1
38	涞水县益源燃油工贸有限公司永安加油站	危化经营	二	1
39	涞水县鸿运加油站	危化经营	二	1
40	涞水县顺达加油站	危化经营	二	1
41	涞水县宏顺加油站有限公司	危化经营	二	1
42	涞水县胡家庄加油站	危化经营	二	1
43	涞水县鑫阳加油站	危化经营	二	1
44	涞水县白涧富民加油站	危化经营	二	1
45	涞水县飞龙加油站	危化经营	二	1
46	中石油河北保定销售分公司第九加油站	危化经营	三	1
47	中石油河北保定销售分公司第一百五十八加油站	危化经营	三	1
48	中石化河北保定涞水第一加油站	危化经营	三	1

序号	企业名称	行业	季度	频次
49	中石化河北保定涿水第九加油站	危化经营	三	1
50	涿水县申通加油站	危化经营	三	1
51	涿水县天宝加油站	危化经营	三	1
52	涿水县鸿都加油站	危化经营	三	1
53	涿水县鑫发地加油站	危化经营	三	1
54	涿水县柯斯达加油站	危化经营	三	1
55	涿水县燕龙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危化经营	三	1
56	涿水县三坡燕山加油站	危化经营	三	1
57	涿水县镇厂加油站	危化经营	三	1
58	涿水县民强加油站	危化经营	三	1
59	涿水县津同加油站	危化经营	三	1
60	中石油河北保定销售分公司第一百九十西区加油站	危化经营	四	1
61	中石油河北保定销售分公司第一百九十东区加油站	危化经营	四	1
62	中石化河北保定涿水第二加油站	危化经营	四	1
63	中石化河北保定涿水水北加油站	危化经营	四	1
64	保定蔚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涿水曙光化工厂加油站	危化经营	四	1
65	涿水县富民石油销售有限公司南桥头加油站	危化经营	四	1
66	涿水县富民石油销售有限公司第一加油站	危化经营	四	1
67	涿水县虹桥加油站（普通合伙）	危化经营	四	1
68	涿水县万方加油站	危化经营	四	1
69	涿水县九龙镇加油站	危化经营	四	1
70	涿水中雄加油站有限公司	危化经营	四	1

序号	企业名称	行业	季度	频次
71	涞水县娄村农机加油站	危化经营	四	1
72	涞水县西洛平加油站	危化经营	四	1
73	涞水县龙门峡加油站	危化经营	四	1
74	涞水威圳水泥制品制造有限公司	建材	一	1
75	河北邁迈建材有限公司	建材	一	1
76	现代农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公司	机械	一	1
77	河北中迈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机械	一	1
78	河北龙云岭食品有限公司	轻工	二	1
79	河北中北环科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轻工	二	1
80	保定民兴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轻工	二	1
81	涞水金隅冀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建材	二	1
82	涞水阜昱建材有限公司	建材	二	1
83	保定市保北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轻工	三	1
84	河北涞博传动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机械	三	1
85	河北中信万达石墨制品有限公司	建材	三	1
86	保定顺盈新能源有限公司	建材	三	1
87	涿州市东方金鼎钢结构有限公司涞水分公司	机械	三	1
88	涞水鸿泰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机械	四	1
89	涞水鑫利保佳建材有限公司	建材	四	1
90	河北京伦盛世玻璃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轻工	四	1
91	保定雄骁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机械	四	1

附件二

2025 年度一般监督检查企业名单

序号	企业名称	所属乡镇	季度	频次
1	涞水德盛和金属工艺品制造有限公司	永阳镇	一	1
2	保定市涞水县索仑达尼龙制件厂	涞水镇	一	1
3	河北龙辰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义安镇	一	1
4	涞水县佳和金属工艺品制造有限公司	王村镇	一	1
5	涞水的啦铜器制造有限公司	永阳镇	一	1
6	涞水县安居建材制造有限公司	石亭镇	二	1
7	涞水同和建筑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娄村镇	二	1
8	涞水县天马古建材料厂	义安镇	二	1
9	涞水县金招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永阳镇	二	1
10	河北古艺坊家具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永阳镇	二	1
11	涞水荣盛伟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荣馨客栈	赵各庄镇	三	1
12	涞水荣盛伟业阿尔卡迪亚国际酒店	三坡镇	三	1
13	涞水国兴兆烨建筑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涞水镇	三	1
14	保定市涞水县鑫坤蒸养砖有限公司	涞水镇	三	1
15	涞水县东辉页岩砖制造有限公司	义安镇	三	1
16	涞水县建良印刷厂	明义镇	四	1
17	涞水县圣金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胡家庄乡	四	1
18	保定市涞水县万铭森家具制造有限公司	涞水镇	四	1
19	涞水县泳明机械制品有限公司	东文山镇	四	1
20	涞水县天硕建筑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义安镇	四	1

附件三

2025 年度监督检查时间及任务分配表

单位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小计
	重点检查 企业(家)	一般检查 企业(家)	重点检查 企业(家)	一般检查 企业(家)	重点检查 企业(家)	一般检查 企业(家)	重点检查 企业(家)	一般检查 企业(家)	
执法大队 (矿山)	18		18		18		18		72
执法大队 (危化)	13		14		14		14		55
执法大队 (工贸)	4	5	5	5	5	5	4	5	38
合计	35	5	37	5	37	5	36	5	165